

浙江金科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提前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科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中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0万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使用该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时，公司将及时归还该部分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和独立财务顾问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及其他相关公告。

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合理运用资金，截至2019年4月15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12日、4月15日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合计5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独立财务顾问及其主办人。

特此公告。

浙江金科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5日